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以现场会议（含视频）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了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8 月 16 日以通讯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 3 名，实际表决监事 3 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郑峥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与会监事审议并逐项书面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

- 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
- 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能够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3 年上半年度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等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监事会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二）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

本次关联交易额度调整是为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关联交易价格均按照市场价格进行公允定价，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构成对公司独立性的影响。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因此，同意调整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额度。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8 月 26 日